

#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案

本修订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无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的具体内容

原条款	新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4,070,434 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9,598,277 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54,070,434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59,598,277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